2019年度

区社会保险服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区社保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区社保中心概况

1. 部门职责

（一）负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参保登记管理、缴费申报管理、基金征缴、个人帐户建立与管理、待遇核定与发放、保险关系转移（接）手续、统计分析等工作，并对街道（乡镇）劳动保障站的业务经办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考核、承接原老农保站的相关业务工作。

（二）负责全区的各类企业、灵活就业人员的参保管理、基金征缴和退休人员养老金社会化发放。

（三）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及职业年金的征收及发放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区社保中心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及基金管理部、基金征缴部、个人权益部、待遇管理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部、稽核部、信息（档案）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区社保中心2019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区社保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482.04万元；支出514.29万元。与2018年无对比，主要是因为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482.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82.0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514.2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14.29万元，占100%；项目支出0万元，占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482.04万元；支出514.29万元，与2018年无对比，主要是因为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14.2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无对比，主要是因为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514.2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63万元，占0.12%；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77.53万元，占92.85%；卫生健康（类）支出14.45万元，占2.81%；住房保障（类）支出21.68万元，占4.2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14.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国家赔偿费用（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无2019年预算数。

2、社会保障（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5.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无2019年预算数。

3、社会保障（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无2019年预算数。

4、社会保障（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无2019年预算数。

5、社会保障（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6.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无2019年预算数。

6、社会保障（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5.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无2019年预算数。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无2019年预算数。

8、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无2019年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14.2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90.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5.8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24.0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4.1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7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与上年无对比的主要原因也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47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与上年无对比的主要原因也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区社保中心无公务用车，因此无公务用车的相关费用支出，与上年无对比的主要原因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47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支出0万元。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4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9个、来宾411人次,包含本单位加班人次，主要是兄弟单位来访学习发生的接待支出及本单位加班工作餐发生的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区社保中心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报告附后（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区社保中心为2019年新增单位，属于一类公益事业单位，而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36万元，用于召开城乡居保经办业务培训会议（征缴职能划转），人数28人，内容为会议费开支2000元，会议餐费1616元；开支培训费0万元，人数0人；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即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区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2019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今年来，我区的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在区委、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帮助下，坚持以创先争优活动为契机，在任务重、压力大、困难多的情况下，以攻坚克难、服务大局、服务社会的精神，基本实现了时间与任务同步的目标，现将情况汇报如下：

1. **部门基本情况**

1、单位机构设置：根据鹤办【2019】19号文规定，将区机关事业单位社会保险局、区企业社会保险局、区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局整合，组建成现在的区社会保险服务中心。隶属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全额拨款的一类公益事业单位。内设8个股室，分别为：办公室、财务及基金管理部、基金征缴部、个人权益部、待遇管理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部、稽核部、信息（档案）室。

2、主要工作职责：①负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参保登记管理、缴费申报管理、基金征缴、个人帐户建立与管理、待遇核定与发放、保险关系转移（接）手续、统计分析等工作，并对街道（乡镇）劳动保障站的业务经办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考核、承接原老农保站的相关业务工作。②负责全区的各类企业、灵活就业人员的参保管理、基金征缴和退休人员养老金社会化发放。③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及职业年金的征收及发放工作。

3、编制人员情况：在编在岗人员共计32人，其中23人参照公务员管理，退休人员6人。

**二**、**“三公”经费支出**

2019年 “三公”经费决算数为2.4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维护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2.47万元）。公务接待费包括兄弟单位来访学习发生的接待支出及本单位加班工作餐发生的支出。

**三、公用经费支出**

2019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为124.0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是以“争优创先”活动为动力，全面推进中心工作。针对当前保障难度大的工作实际，坚持以“争优创先”活动为动力，采取领导干部身先士卒带好头、党员干部好率先垂范作表率的措施，有效形成了整体合力。特别是在服务环境中，按照“一站式”服务模式，不断优化参保服务，加大首问责任制、服务承诺制、一次性告知制等制度的执行力度,进一步简化程序,优化工作流程,提高服务水平，有效地提高了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

二是以强化目标为重点，全面推进积极措施。坚持全面推进“一线工作法”和“零距离”服务措施。特别是在养老保险基金征缴和扩面等工作中，坚持克服行政职能弱、扩面环境差、人员和经费少、工作难度大、工作程序复杂等种种困难，坚持思想到位、组织到位、措施得力，有效实现了提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佳绩。

三是以创新手段为基础，全面推进社保工作纵深发展。一是创新观念，努力下大力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二是创新手段。针对养老保险工作难度大、困难多的实际，坚持实现部门密切配合，借各方之力，努力实现上下联动，确保养老保险工作的整体推进。三是创新方法。坚持从理顺机制入手，注重宣传与管理并进，协调与稽核结合，确保了养老保险费的应缴尽缴，颗粒归仓。

四是以强化内控为突破，全面确保基金安全规范运行。确立基金高压管理的理念，注重加强基金的监督管理，确保基金安全规范运行。严格执行国家在财务及会计工作方面的政策法规和制度，合理设置了财务工作岗位，加强了对票据、印章和银行账户的管理，待遇的支付按照管理权限分级审核，并主动接受基金监管部门与公众的监督，确保了基金的规范运作达率100%，安全完整率达100%。

**五、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加强新《预算法》、《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二是异地居住的待遇领取人员享受养老金资格认证困难。虽然我们每年都要采取各种方式方法对待遇领取人员享受养老金资格进行认证，但对外省市居住的异地离退休人员，因受制于人员、经费等一系列问题的因素，导致认证无法达到100%，从而，加大了养老保险基金的安全运行风险。

下一步，我们将紧紧围绕确保待遇领取人员的待遇落实这个目标，树立攻坚克难精神，大力完善落实目标责任体系，切实加大征缴、扩面和清欠工作力度，以确保待遇领取人员待遇的全面落实和维护领待人员队伍的稳定。